

减税降费“大礼包”助复产

小微企业、小规模纳税人普遍受益 2月份减免企业社保费20亿

记者从昨日召开的我省“减税降费助复产促发展”新闻发布会上获悉，我省近期实施的一系列防疫、助复产税收优惠政策成效明显，小微企业、小规模纳税人普遍受益，有力促进了全省各行各业复工复产，助力全省经济社会平稳发展。发布会上同时启动全省第29个税收宣传月活动，将持续到5月20日。

6大主要措施减税降费助复产

疫情发生以来，国家先后出台了4批21项支持不同群体、不同行业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的税费优惠政策。云南税务根据总局和省委、省政府的指导要求，出台了“云南税务‘战疫’十条”，从十个方面提出具体可操作的税务事项26条等。

1

3月1日起，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征收率由3%降至1%。

目前，已有12万户小规模纳税人使用1%征收率开具增值税发票147.2万份，开票金额109.22亿元。

2

对疫情防控重点保障物资生产企业，全额退还增值税增量留抵税额。

目前，已退还疫情防控重点保障物资生产企业增值税增量留抵税2.2亿元。

3

对提供疫情防控重点保障物资运输、公共交通运输服务、生活服务及居民必需生活物资快递收派服务收入免征增值税。

目前，免税销售额33.4亿元。

4

对公益性捐赠用于应对疫情的，免征增值税、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目前，全省累计有194户次享受免征政策，免税销售额5137万元。

5

实施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保费。2月份，全省税务部门与人社、医保、财政部门共同执行减免社保费20亿元。对受疫情影响缴纳社会保险费有困难的企业，经过备案后，可延期缴纳养老、工伤和失业保险费至疫情结束。

目前，已为企业办理延期缴纳社会保险费超过11.2亿元，缓解了企业的资金压力。

6

对受疫情影响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及时给予核准延期缴纳税款。

“非接触式”办税成效明显

全省推出“非接触式”办税成效明显，3月申报期内，全省各税(费)种累计申报进度97.96%，全省通过网上申报115.34万户次，全省网报率达99.16%。截至3月31日，全省预约办税服务13.16万户次，预约量占比28.1%；共办理纳税人网上申领邮寄发票2.54万户次，配送发票115.8万份，办理延期缴纳税款201户次。

下一步，全省税务部门将以税收宣传月为契机，结合第七个“便民办税春风行动”，在“非接触式”办税方面，优化升级电子税务局，确保年内90%以上涉税服务事项网上办理；持续推进“非接触式”领用发票，力争年内将

发票“非接触式”领用的比例提升到70%；全力推行区块链发票，推进增值税专用发票电子化工作；持续拓宽云南省《办税事项“最多跑一次”清单》事项范围，在原有158项上再推出20项以上事项；出口退税平均办理时间从10个工作日提速到8个工作日；积极推行“承诺制”容缺办理，推出11类55项容缺办理事项；拓展“一部手机办税”运用范围，将“线上”与“线下”结合起来，为纳税人、缴费人提供更多办税缴费渠道。将加快建立税务系统政务服务“好差评”制度体系，切实推动各地税务机关依法履职尽责，更好地为纳税人缴费人服务。

热点问答

个体工商户可享受哪些税收优惠？

为支持广大个体工商户加快复工复产，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出台了2020年第13号公告，公告明确：自2020年3月1日至5月31日，对湖北省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适用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暂停预缴增值税。除湖北省外，其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

据了解，小规模纳税人享受“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政策，无需办理备案、审批等手续，只需按主管税务的要求升级增值税发票开票系统，正确开具1%征收率的发票即可。

今年3月，云南省共有12万户小规模纳税人使用1%征收率开具增值税发票147.2万份，开票金额109.22亿元。

捐赠抗疫物资的企业可享受哪些优惠？

现行税法规定，企业通过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部门和公益性社会组织向公益慈善事业的捐赠，在年度利润总额12%以内的部分准予在税前扣除，超过年度利润总额12%的部分准予结转以后三年扣除。

疫情期间，为鼓励企业积极捐赠，尽快战胜疫情，国家出台了新的政策，主要有两个方面的亮点：一是取消了比例的限制。政策明确规定，企业通过公益性社会组织或者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及其部门等国家机关，捐赠应对疫情的现金和物品，允许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全额扣除；二是简化了程序。考虑到疫情紧急，政策规定，企业直接向承担疫情防控任务的医院捐赠用于应对疫情的物品，允许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全额扣除。

“以上政策，采取‘自行判别、申报享受、相关资料留存备查’的方式，只需将捐赠全额扣除情况填入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表相应行次即可。而且企业直接向医院捐赠的，取得承担疫情防控任务医院开具的捐赠接收函，就可以作为税前扣除依据。”国家税务总局云南省税务局企业所得处处长江梅说。

本报记者 朱婉琪

昆明市开展鲜米线专项整治

4月1日起，昆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全市开展米线生产经营专项整治行动，集中加强米线生产经营监督管理，严厉打击使用非食品原料、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制售米线等违法行为，确保米线质量安全。

专项整治行动从4月起至12月止，分两个阶段开展。整治对象包括昆明市米线生产经营企业、米线加工小作坊和米线经营者(含米线销售者和餐饮服务经营者)，以农村、城乡接合部和集贸市场(农贸市场)为重点监管地区，以容易发生质量安全问题的米线加工小作坊和米线经营单位为重点监管范围，以使用非食品原料、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等非法生产经营行为为打击重点，坚决消除监管死角和盲区，监督检查覆盖率达到100%。

专项整治过程中，将进行现场检查、抽样、检验不合格的，及时通知米线生产者停止生产和销售，责令召回不合格的产品；如发现米线生产者无证生产经营、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虚假标识或生产经营无标识、标识信息不全、用“吊白块”等非食品原料制售有毒米线等违法行为的，将依法进行严厉查处，涉嫌犯罪的，及时移送公安机关。

本报记者 阿芳

改变封闭公园定位 世博分区未来将成“无界世博”

昨日，昆明市盘龙区世博分区控制性详细规划调整项目进行批前公示。调控重点对世博分区功能定位进行了提升，改变世博分区作为城市封闭公园的定位，整合周边旅游资源，开放共享，形成“无界世博”。

此次控规调整范围为盘龙区世博分区，位于昆明市中心城区的东北部，北至金殿水库，西至世博路，南至东三环、东至六合实业村，面积8.67平方公里。用地西侧有轨道5号线终点站和轨道8号线穿金路站，包含世博园、金殿风景区、世博生态城等区域。资料显示，世博分区现有常住人口1.2万人，规划调整后常住人口将有2.26万人，新增1.06万人。通过此次控规调整达到提升世博分区功能定位、优化用地结构、完善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城市风貌，满足区域发展需求的效果。此次控规调整后增加公园绿地面积0.05公顷、公共服务设施用地2.62公顷、市政公用设施用地0.03公顷；增配幼儿园21班、小学21班、初中24班、高中18班，总用地增加8.22公顷。未来，世博分区将发展成一个集历史文化、旅游休闲、智慧养生、商业娱乐为一体的展示窗口，昆明三大名片承载地、精品旅游线路核心组成，全面打造涅槃重生的金博绿色生态经济片区。

本报记者 张勇 实习生 杭俊